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
承辦人：科員 王若蕎
電話：(04)22289111分機54314
傳真：(04)25279180
電子郵件：imagine761029@tc.edu.tw

受文者：臺中市大肚區大忠國民小學

裝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2月24日
發文字號：中市教小字第114001343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I want to Test My English 英語自主檢測系統」（以下簡稱英檢系統）第2次檢測將於114年2月17日起開放，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訂

線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2月17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45500583號函辦理。

二、為提升學生英語能力，該署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及國立臺灣大學共同建置旨揭英檢系統，該系統係參考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及歐洲共同語言參考標準(CEFR)開發之免費英檢系統，高級中等以下學生可以利用資訊設備進行英語檢測。

三、有關英檢系統內容，說明如下：

(一)網址：<https://www.testmyenglish.edu.tw/>。

(二)測驗級別及受測年級：Pre A1(國小4-6年級)、A1(國中1-2年級)、A2(國中3年級、高中1年級)與B1(高中2-3年級)等4種級別。



(三)檢測項目：字彙、聽力、閱讀、口說、寫作等5項。

(四)第2次檢測時間：114年2月17日至5月31日，提供未通過或未完成者再次檢測機會。

四、如有英檢系統操作相關問題，請洽詢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客服電話：(02)2363-3801、(02)2363-3803，或客服信箱：
testmyenglish@ntnueng.tw。

正本：國立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本市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國立高級中等學校國中部、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學、本市私立國民中學、臺中市各市立國民小學、臺中市私立育仁國民小學、台中市私立明道普霖斯頓國民小學、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慎齋國民小學、臺中市私立華盛頓國民小學、明德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明德高級中學（國小部）、葳格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葳格高級中學（國小部）、麗詰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麗詰國民中小學（國小部）、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國小部）、臺中市私立磊川華德福實驗教育學校、臺中市私立華德福大地實驗教育學校、臺中市私立洛克威爾藝術實驗教育學校

副本：本局高中職教育科、本局國中教育科、本局國小教育科

電 2925602124
文 2925602116
交換章

裝

訂

線

95